



SINO HARBOUR PROPERTY GROUP LIMITED

漢港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63)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漢港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²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³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期29樓A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及代表本人/吾等投票，並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決議案按下列指示投票表決，倘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1.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與董事(「董事」)及各自為「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3.	(a) 重選汪磊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解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股份。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8.	待通過上述第6及第7項決議案後，批准擴大上述第6項決議案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以包括本公司根據上述第7項決議案之一般授權購回之任何股份。		

日期：二零一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⁵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必須列明所有聯名持有之姓名。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倘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等字樣刪除及於空格內填上欲委任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指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某項特定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某項特定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閣下未有在投票欄內作出指示，則閣下之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之任何於大會上妥為提呈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獲正式書面授權之代表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之代表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倘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在排名於首位持有人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之排名次序為準。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惟必須親身代表閣下出席大會。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